

# 农业部专家:螃蟹注胶纯属谣言

最近一则视频在网上流传:一个男子买了6只公蟹,煮好掰开后,看到里面都有透明胶状物质,男子称这是黑心商贩注的胶。人们还能好好吃蟹吗?新华网就此向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质量与标准研究中心副研究员李乐、农业部水产品质量安全环境因子风险评估实验室(无锡)研究员陈家长两位专家求证了三大问题。

## 注射胶体靠谱吗?

专家表示,其实,给螃蟹注射各种水状液体都会得不偿失。螃蟹是一种比较特殊的生物,只要是濒临死亡,就不能食用了,而且吃起来会有异味。因此,螃蟹都是以活物的形式进行销售,在市场上也浸泡在水中,会自主调节体内的水分,强行灌入液体会改变渗透压而使螃蟹

的脏器受损,导致螃蟹十分钟内死亡。

另外,注水给螃蟹增加的重量微乎其微,所以是不会有商家这么去做的。

## 胶状物质是怎么回事?

视频中公蟹内白色黏黏的透明胶状物质到底是什么?专家表示,透明胶状物质是蟹膏,主要为雄性的副性腺及其分泌

物。雄蟹成熟后,副性腺异常发达,占据生殖系统绝大部分,甚至将蟹壳顶起。副性腺富含蛋白、脂类和其他各类营养物质,营养价值高,且十分美味。

蟹膏是雄蟹精囊的精液与器官的集合,也是雄蟹强壮与成熟的标志。蟹膏自然状态为青白色半透明果冻状液体;蒸熟后,为半透明、黏黏的还会有点腻的胶质。蟹膏有河蟹膏和海蟹膏两种,河蟹膏微甜,海蟹膏

则略腥,含有水、蛋白质、脂肪酸、维生素等成分。

## 如何挑选好蟹?

如何来挑选上好的螃蟹?专家来给大家支招。据介绍,自然环境生长出来的螃蟹都是生猛好斗,虽然市场上销售的螃蟹都已经被五花大绑,但还是可以逗逗它的钳子和爪子,力量大的就说明是健康蟹;然后,把螃蟹

举起来,背着光查看蟹壳锯齿状的顶端,如果是完全不透光的,说明比较肥满。

螃蟹的壳比较厚实,脐部相对柔软,只要轻轻捏一下脐部,如果手感比较厚实,说明膏黄相对较多。

需要指出的是,不是越大的螃蟹就越好吃。一般来说,两三百克重量的螃蟹吃起来口感会好一些。

(新华网)

## 只惩不奖不利于食品安全监管

工业盐勾兑色素造酱油、食品废料回收做“十三香”……近期,媒体对天津市独流镇调料造假产业的曝光,让食品安全问题再次被推上风口浪尖。

舌尖上的安全大于天。国家向来高度重视食品安全监管,并通过部门改革解决了“九龙治水”的困境。可食品安全事件为何仍屡见报端?一个重要原因是,当前对执法人员只惩不奖的制度短板,降低了执法人员的积极性和食品安全监管的成效。

此次的独流镇食品安全事件,一些人质疑相关监管部门工作不力,认为那里藏着至少四五十家造假窝点,形成了年产值上亿元规模的制假贩假产业链,当地监管部门不可能不知道,却为何放任其发展了十多年?针对这种质疑,一些食品安全执法人员的心声,可以帮我们了解其中的一些端倪。

记者在一线采访时,曾听到不少执法人员抱怨说:食品安全这一急、难、险、重的工作,本应是立功升职的好战场,但现实却是做好了不奖励,做不好被追责,成了谁都不愿意干的苦差事。有些领导不好意思分派给下属这个出力不讨好的工作;普通职员不想学食品知识,怕被安排到食品线上;已经从事食品监管工作的人则想离开……

这些抱怨,背后是当前食品安全监管的制度之弊。诚然,加重对食品安全监管执法者的责任追究,能促使他们更尽职尽责,这也是工作侧重点之一。但由于缺乏相应的激励制度加以平衡,使得在实际工作中,一些执法人员往往因担心背责而畏首畏尾,执法成了唯恐避之而不及的前途冒险。

正如一位执法人员所说:“我去了,检查出了问题,避免了事故,得不

到任何奖励;没查出问题,但后来又出事了,我反而会受到追责。不去没事,去了有事,谁还愿意去?”这名执法人员坦言,现在有些执法人员整天不是想着如何强化执法,而是想着如何逃避责任。记者了解到一名执法人员,就因为参与了一次药品安全的执法活动,在无过错的情况下受到纪律处罚,相当长时间内无法得到提拔,从此对工作心灰意冷、丧失热情。

不难想象,如果执法人员心思不在工作上,食品安全监管注定会出纰漏。因此,提高执法人员的积极性,让其回归工作本位,乃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的当务之急。

加重对执法者的责任追究固然没错,但要在完善相应的操作规范、对执法责任进行更加科学分析和认定的同时,还需建立相应的奖励机制,针对工作出色的执法人员设立相应的奖励措施,让多劳者得其偿,有功者受其赏。

一些执法人员表示,优秀公务员评选原本可作为一种激励举措,但当下,该评选有流于形式的倾向。在一些机关,优秀部门和优秀公务员“轮流坐庄”成为潜规则,使得优秀的评选背离了最初的本意,失去了应有的作用。

因此,在奖励端提高执法者的积极性,除了要打破优秀评选的潜规则之外,还应进一步拓宽奖励途径,可以通过设立专门的财政资金,以及将执法效果切实纳入晋升考核体系等措施,让执法者在其位谋其政,发挥出更积极的工作能动性。当前,一些地区已经在进行物质奖励等各种尝试,并取得了不错的效果,但要从根本上予以改观,仍需要有更科学、系统的制度设计。

(韩振 程千懿)

## 别让微信绑架了父母的餐桌



前年开始,原来很少用手机的老爷子,学会了用智能手机,迷上了微信,结果吃嘛都不放心了。

蒸几个螃蟹,老人掰开后对着肥美的膏盯半天,看看是不是注胶的;给孩子买点草莓尝尝鲜,老爷子赶快拦住,“草莓不能吃,打药太多、致癌”;买了几盒腐竹,一直扔在那,“腐竹是硫磺熏的、不能吃”;外面买的油条不能吃,“加了明矾”……

这些事例有的来源于媒体的报道,更多来源于微信里转的小视频。每次解释半天,老爷子拿出微信,放一段视频:“你看,微信里都这么说了。”和朋友交流,发现这个现象比较普遍。相较于年轻人,移动互联网时代,老年人的食品安全焦虑更容易增加。

分析这些焦虑的案例,有的确实存在,但已经打掉整顿;有很多压根儿就是以讹传讹,媒体也多次求证辟谣过,可为啥老年人的食品安全焦虑在加重?

目前,通过微信等自媒体传播的食品安全视频,基本上都存在监管真空:反映的是食品安全的内容,走的是网络视频的新形式,属于监管的交叉地带,也是模糊地带。

网络是放大器、放大镜。这些视频很多是以偏概全、以点带面,一棵葱说全行业。面对数不清的小作坊,食品管理部门监管再严,一针捅破天,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一万个守法商家不如一个不良商家的黑心菜、黑心棉传得快,这是传播规律使然。

还有一类,压根儿子虚

乌有。一些微信公众号为赚粉丝,编造一些没有事发地、没有时间表的假视频,博取眼球。可很多对于视频一窍不通的老年人没有这个辨别能力。

对于这些视频不可一笑了之,其影响力很容易从网上传到网下。对于一些流传甚广的食品安全视频,食品监管部门有必要和网信部门一起配合,查找源头。如属实,当依法依规查处;如失实,也应该以合适方式,向公众澄清,以正视听,网信部门则可依法对传播的自媒体进行查处。

同时,食品监管部门和主流媒体,也应丰富手段,拓展阵地,加强科普,尽快把科学的食品安全知识通过新的技术手段,送给更多的人,送给咱爸妈。

(鲁平)